

广州市内部审计协会文件

穗内审协〔2018〕9号

关于收缴 2018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：

根据《广州市内部审计协会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会员有按时缴纳会费的责任和义务，应当按规定缴纳会费。根据工作安排，2018 年度协会会员会费从即日起开始缴纳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纳标准：常务理事单位会员，3000 元/年；理事单位会员，2000 元/年；一般单位会员，1000 元/年；个人会员，50 元/年。

二、缴纳方式：请各会员自接到本通知之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前，可通过银行转账、支票或其他便利方式缴纳，协会将开具由市财政局统一印制的社会团体会费专用票据，银行转账时请注明“**协会会费**”字样。协会的银行账号信息如下：

开户银行：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

户 名：广州市内部审计协会

账 号：44001491201050473632

通讯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5 号惠州大厦
附楼 4 楼 406 室

联系电话：37367309

联系人：莫庆端。

三、注意事项：

1、以往会费收缴中，尚存在未缴纳或未按时缴纳现象。按协会章程规定，会员如果连续两年不缴纳会费，视作自动退会，协会将对其给予办理退会手续，并不再享有会员权利。

2、请各会员更新填写《会员信息登记表》，以确保会员信息的准确性，并邮寄至协会秘书处，电子版发送至协会电子邮箱：gzsnsxh@126.com。

附：1、《单位会员信息登记表》

2、《个人会员信息登记表》



2018 年 6 月 6 日

个人会员信息登记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所在单位	
地址			
邮政编码		信件 交换号	
办公电话		手机	
职务		职称	

注：请准确填写联系方式，以便与协会保持联系。